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1 - 8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公司现金流量表	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 - 107
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7 号

(第一页, 共八页)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而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惠而浦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惠而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7 号

(第二页, 共八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

(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1)(a)“收入-销售商品”及附注四(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惠而浦主要生产洗衣机、冰箱、微波炉等消费电器商品,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惠而浦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相关收入。</p> <p>于 2025 年度,惠而浦的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496,975,031.82 元,其中商品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4,386,799,896.79 元,占营业收入的 97.55%。</p>	<p>我们对惠而浦的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们了解及评估了与商品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我们了解了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通过抽样检查合同,阅读并分析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对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与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的一致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装箱单、海关报关单、装运提单及对账单等;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7 号

(第三页, 共八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 (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 (续)</p> <p>由于惠而浦销售商品种类较多, 销售模式多样且交易量大, 商品销售收入金额重大, 惠而浦与不同销售模式下的客户所签订的销售合同条款约定不同使得收入确认条件不尽相同, 我们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及资源, 因此我们将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们对关联方的商品销售收入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 并采用抽样的方式, 对重要第三方客户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商品销售收入, 我们抽样核对至客户签收单、海关报关单、装运提单及对账单等支持性文件, 以评估商品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我们检查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审计报告日之间的销售退回情况; <p>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 我们发现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可以支持惠而浦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p>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7 号

(第四页, 共八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 (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附注二(27)(b)(v)“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及附注四(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p> <p>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惠而浦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233,805,876.90 元,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合计为人民币 963,224,739.82 元。</p> <p>管理层需要就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实现性、实现的时间及其适用税率的预测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 其中包括未来年度盈利预测中采用的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等关键假设, 并在很可能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限度内, 对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p>	<p>我们对惠而浦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们了解了管理层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和评估流程, 并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如复杂性、主观性、变化和对管理层偏向或舞弊的敏感性, 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 我们评估了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 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算表, 检查了其计算准确性;• 就可抵扣亏损金额的准确性以及到期的年限, 我们核对了惠而浦的所得税年度申报表、2025 年度所得税纳税调节计算表等支持性文件;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7 号

(第五页, 共八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 (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续)</p> <p>由于是否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所涉及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额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做出重大判断与估计, 因此我们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存在、金额的准确性, 我们抽样核对了惠而浦及其相关子公司的所得税年度申报表, 并核对了审计过程中通过其他程序获得的证据;• 我们获取并评估了管理层对存在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相关公司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作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我们检查了上述未来年度盈利预测的计算准确性, 评估其合理性, 包括比对历史财务数据、经批准的预算及相关行业未来预测的资料, 评估管理层在预测中所采用的销售增长率、毛利率及其他重要参数的合理性;• 就相关公司未来期间适用税率的估计, 我们核对至公司是否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享有所得税优惠的支持性文件。 <p>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 我们发现管理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使用的会计估计和判断能够被我们取得的审计证据支持。</p>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7 号

(第六页, 共八页)

四、 其他信息

惠而浦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惠而浦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惠而浦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惠而浦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惠而浦、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惠而浦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7 号

(第七页, 共八页)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惠而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惠而浦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惠而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6)第 10027 号

(第八页, 共八页)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汪超
汪超(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6年4月8日

注册会计师


王凯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5年 12月31日 公司	2024年 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783,062,191.97	1,316,540,931.52	1,314,119,580.77	1,015,058,079.01
衍生金融资产	四(2)	10,936,971.86	-	9,386,423.73	-
应收票据	四(3)	1,593,714.94	150,000.00	903,486.00	150,000.00
应收账款	四(4), 十五(1)	2,067,660,433.48	1,670,914,705.85	1,541,517,252.33	1,137,791,818.85
应收款项融资	四(5)	12,640,504.53	3,399,576.70	7,588,647.03	3,399,576.70
预付款项	四(6)	22,447,632.27	40,073,101.78	21,755,522.88	32,850,119.53
其他应收款	四(7), 十五(2)	7,401,710.43	5,441,003.85	2,627,518.34	5,233,233.63
存货	四(8)	354,067,364.04	478,432,945.07	326,912,654.75	408,496,634.87
其他流动资产	四(9)	83,469,095.67	101,703,555.38	75,691,186.93	80,622,429.32
流动资产合计		4,343,279,619.19	3,616,655,820.15	3,300,502,272.76	2,683,601,891.9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	-	532,742,825.73	532,742,825.73
固定资产	四(10)	1,086,751,605.10	1,086,621,359.87	945,761,520.31	930,900,492.52
在建工程	四(11)	27,143,607.64	18,688,281.96	23,354,043.32	7,941,307.03
使用权资产	四(12)	813,731.66	6,618,162.13	-	-
无形资产	四(13)	232,491,339.48	244,116,492.91	223,183,605.32	233,844,119.48
长期待摊费用	四(14)	793,087.98	8,226,859.8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5)	233,805,876.90	216,807,082.46	225,058,490.16	207,260,30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6)	36,930,660.61	46,846,389.63	36,350,143.40	45,525,316.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8,729,909.37	1,627,924,628.80	1,986,450,628.24	1,958,214,368.04
资产总计		5,962,009,528.56	5,244,580,448.95	5,286,952,901.00	4,641,816,259.95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5年 12月31日 公司	2024年 12月31日 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四(18)	1,457,240,579.15	987,086,163.07	1,037,430,965.78	691,178,943.98
应付账款	四(19)	1,080,486,594.60	1,146,768,166.00	977,092,825.95	1,007,978,281.78
合同负债	四(20)	23,533,499.88	22,827,634.30	23,483,456.09	22,790,052.74
应付职工薪酬	四(21)	101,084,323.61	107,352,346.86	46,732,394.32	51,774,485.09
应交税费	四(22)	23,915,496.75	32,368,502.53	6,416,026.24	5,919,035.62
其他应付款	四(23)	214,091,687.22	187,277,140.60	200,180,874.40	163,261,181.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4)	17,119,148.76	14,528,728.05	12,976,779.50	9,355,292.98
其他流动负债	四(25)	3,018,632.64	2,853,540.59	3,018,632.64	2,853,540.59
流动负债合计		2,920,489,962.61	2,501,062,222.00	2,307,331,954.92	1,955,110,814.21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四(26)	86,483.18	3,953,754.13	-	-
预计负债	四(27)	25,649,461.85	8,739,017.36	24,984,263.44	8,739,017.36
递延收益	四(28)	39,428,519.03	55,745,324.27	34,572,232.71	48,981,485.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164,464.06	68,438,095.76	59,556,496.15	57,720,503.20
负债总计		2,985,654,426.67	2,569,500,317.76	2,366,888,451.07	2,012,831,317.41
股东权益					
股本	一、四(29)	766,439,000.00	766,439,000.00	766,439,000.00	766,439,000.00
资本公积	四(30)	1,223,261,142.04	1,223,261,142.04	1,442,757,716.41	1,442,757,716.41
其他综合亏损	四(32)	(884,398.85)	(1,014,397.23)	-	-
专项储备	四(31)	10,696,017.09	7,002,624.00	2,965,489.89	1,607,673.12
盈余公积	四(33)	277,340,509.62	277,340,509.62	277,340,509.62	277,340,509.62
未分配利润	四(34)	699,502,831.99	402,051,252.76	430,561,734.01	140,840,038.39
股东权益合计		2,976,355,101.89	2,675,080,131.19	2,920,064,449.93	2,628,984,942.5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962,009,528.56	5,244,580,448.95	5,286,952,901.00	4,641,816,259.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梁惠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 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沙



王沙

王沙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合并	2024年度 合并	2025年度 公司	2024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36), 十五(4)	4,496,975,031.82	3,649,395,454.15	3,501,694,357.11	2,468,851,672.31
减: 营业成本	四(35), 四(41), 十五(4)	(3,672,164,632.89)	(3,069,532,370.24)	(2,838,514,543.99)	(2,063,625,844.98)
税金及附加	四(36)	(34,116,477.24)	(25,917,699.05)	(26,741,936.82)	(19,019,353.59)
销售费用	四(37), 四(41)	(60,123,010.59)	(92,700,482.04)	(46,996,232.40)	(80,825,286.72)
管理费用	四(38), 四(41)	(86,535,858.76)	(110,712,242.42)	(74,312,253.95)	(91,935,199.47)
研发费用	四(39), 四(41)	(116,319,854.86)	(158,596,559.46)	(111,203,026.79)	(153,516,241.78)
财务收入	四(40)	3,825,499.04	77,649,731.47	7,810,392.94	54,692,035.05
其中: 利息费用		(244,170.29)	(510,446.25)	-	(6,947.58)
利息收入		41,698,347.16	34,786,602.55	30,152,754.09	24,239,388.21
加: 其他收益	四(44)	24,252,838.40	25,806,482.16	21,974,907.39	20,065,033.15
投资收益	十五(5)	-	-	83,278,736.76	92,267,992.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四(45)	10,936,971.86	(5,273,178.87)	9,386,423.73	(2,998,766.28)
信用减值转回	四(43)	11,163,234.28	4,475,992.82	14,874,218.12	6,488,274.89
资产减值损失	四(42)	(46,558,262.14)	(47,605,545.70)	(46,481,849.89)	(45,760,970.15)
资产处置收益	四(46)	2,569,048.68	718,210.15	8,338.70	786,379.49
二、营业利润		533,904,527.60	247,707,792.97	494,777,530.91	185,469,724.57
加: 营业外收入	四(47)	1,847,096.51	2,365,138.42	1,819,738.09	2,337,080.92
减: 营业外支出	四(48)	(2,559,045.67)	(4,154,918.61)	(2,406,446.94)	(3,956,274.39)
三、利润总额		533,192,578.44	245,918,012.78	494,190,822.06	183,850,531.10
减: 所得税费用	四(49)	(13,473,689.21)	(44,126,609.43)	17,798,183.56	(675,956.22)
四、净利润		519,718,889.23	201,791,403.35	511,989,005.62	183,174,574.88
五、其他综合收益/(亏损)的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亏损)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129,998.38	(131,290.70)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9,848,887.61	201,660,112.65	511,989,005.62	183,174,574.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519,848,887.61	201,660,112.65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0)	0.68	0.26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0)	0.68	0.26	不适用	不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梁惠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 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沙



王沙

王沙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合并	2024年度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70,317,750.44	3,452,935,636.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7,597,719.81	293,625,967.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a)	101,156,888.24	83,506,96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589,072,358.49</u>	<u>3,830,068,572.40</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2,154,086.06)	(3,177,059,103.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9,139,922.40)	(451,590,41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71,046.81)	(58,443,20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b)	(203,489,287.79)	(199,549,85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800,454,343.06)</u>	<u>(3,886,642,580.21)</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2)(a)	<u>788,618,015.43</u>	<u>(56,574,007.81)</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51)(c)	-	6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259,247.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0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u>602,061,247.73</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699,985.59)	(45,144,5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四(51)(d)	-	(4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e)	-	(9,423,34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4,699,985.59)</u>	<u>(454,567,910.00)</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4,699,985.59)</u>	<u>147,493,337.73</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四(34)	(222,267,310.00)	(60,012,174.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f)	(348,496.25)	(4,062,544.2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22,615,806.25)</u>	<u>(64,074,718.31)</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66,405.08)	1,759,965.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2)(a)	465,235,818.51	28,604,576.91
		<u>1,309,626,207.87</u>	<u>1,281,021,630.96</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2)(c)	<u>1,774,862,026.38</u>	<u>1,309,626,207.8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梁惠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 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沙



王沙

王沙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公司	2024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5,795,172.03	2,187,229,412.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4,879,646.56	196,038,072.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85,167.59	72,048,37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566,359,986.18</u>	<u>2,455,315,862.97</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4,082,348.25)	(2,148,782,426.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929,195.77)	(290,732,514.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38,998.05)	(19,573,43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771,011.47)	(167,829,61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040,221,553.54)</u>	<u>(2,626,917,992.52)</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26,138,432.64</u>	<u>(171,602,129.55)</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6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3,278,736.76	93,527,240.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0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23,278,736.76</u>	<u>694,329,240.38</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740,997.68)	(23,945,561.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0)	(40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597,90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24,740,997.68)</u>	<u>(437,543,462.97)</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62,260.92)</u>	<u>256,785,777.41</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222,267,310.00)	(60,012,174.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2,008.86)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22,267,310.00)</u>	<u>(60,564,182.93)</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242,520.28)</u>	<u>5,251,796.49</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008,143,355.36</u>	<u>978,272,093.94</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306,309,696.80</u>	<u>1,008,143,355.3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梁惠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 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沙



王沙

王沙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66,439,000.00	1,223,261,142.04	(883,106.53)	4,176,924.92	277,340,509.62	260,272,023.48	2,530,606,493.53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四(34)	-	-	-	-	201,791,403.35	201,791,403.35
其他综合亏损	四(32)	-	(131,290.70)	-	-	-	(131,290.7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34)	-	-	-	-	(60,012,174.07)	(60,012,174.07)
专项储备							
本年计提	四(31)	-	-	9,880,247.54	-	-	9,880,247.54
本年使用	四(31)	-	-	(7,054,548.46)	-	-	(7,054,548.46)
202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66,439,000.00	1,223,261,142.04	(1,014,397.23)	7,002,624.00	277,340,509.62	402,051,252.76	2,675,080,131.19
202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66,439,000.00	1,223,261,142.04	(1,014,397.23)	7,002,624.00	277,340,509.62	402,051,252.76	2,675,080,131.19
2025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四(34)	-	-	-	-	519,718,889.23	519,718,889.23
其他综合收益	四(32)	-	129,998.38	-	-	-	129,998.38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34)	-	-	-	-	(222,267,310.00)	(222,267,310.00)
专项储备							
本年计提	四(31)	-	-	8,922,926.92	-	-	8,922,926.92
本年使用	四(31)	-	-	(5,229,533.83)	-	-	(5,229,533.83)
202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66,439,000.00	1,223,261,142.04	(884,398.85)	10,696,017.09	277,340,509.62	698,502,831.99	2,976,355,101.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梁惠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 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沙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66,439,000.00	1,442,757,716.41	277,340,509.62	1,445,760.39	17,677,637.58	2,505,660,624.00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83,174,574.88	183,174,574.88
净利润	-	-	-	-	183,174,574.88	183,174,574.88
利润分配	-	-	-	-	(60,012,174.07)	(60,012,174.07)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0,012,174.07)	(60,012,174.07)
专项储备	-	-	-	-	-	-
本年计提	-	-	-	5,751,384.02	-	5,751,384.02
本年使用	-	-	-	(5,589,466.29)	-	(5,589,466.29)
202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66,439,000.00	1,442,757,716.41	277,340,509.62	1,607,678.12	140,840,038.39	2,628,984,942.54
202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66,439,000.00	1,442,757,716.41	277,340,509.62	1,607,678.12	140,840,038.39	2,628,984,942.54
2025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	511,989,005.62	511,989,005.62
净利润	-	-	-	-	511,989,005.62	511,989,005.62
利润分配	-	-	-	-	(222,267,310.00)	(222,267,310.00)
对股东的分配	-	-	-	-	(222,267,310.00)	(222,267,310.00)
专项储备	-	-	-	-	-	-
本年计提	-	-	-	5,015,918.68	-	5,015,918.68
本年使用	-	-	-	(3,658,106.91)	-	(3,658,106.91)
202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66,439,000.00	1,442,757,716.41	277,340,509.62	2,965,489.89	430,561,734.01	2,920,064,449.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梁惠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 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沙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2000]外经贸资二函字第 16 号文件批准，由合肥三洋荣事达电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于 2000 年 3 月 30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于 2001 年 6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外经贸资二函字(2001)529 号文批复，本公司进行注册资本调整，调整后注册资本为 24,800 万元。根据本公司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0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4 年 7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 8,500 万股，同年 7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公司股本增至 33,300 万元。

根据合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合肥荣事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荣事达集团”)集体持股联合会持有的荣事达集团公司 97.98%的股权被合肥市国资委界定为国有股权，并授权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荣事达集团与国资控股公司签署《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将荣事达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33.57%股权，计 11,178.40 万股，无偿划转给国资控股公司。本次国有股股权划转已先后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9]280 号文《关于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615 号文《关于核准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公告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的批准。股权划转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国资控股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33.57%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合肥市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于 2010 年 10 月，根据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增加股本 19,980 万元，由资本公积 9,990 万元、未分配利润 9,990 万元转增，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53,280 万元。

于 2014 年 10 月，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公告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40 号)的批准，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协议受让本公司原股东三洋电机株式会社、三洋电机(中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5,724.52 万股。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于 2014 年 10 月，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39 号文)的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3,363.90 万股，股本变更为 76,643.9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39,088.42 万股，持股比例 51%，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于 2014 年 12 月，根据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名称变更为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21 年 5 月，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兰仕家用电器”)要约收购本公司 39,166.16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约 51.10%，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 月 19 日，格兰仕家用电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6,695.92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约 8.74%，增持后格兰仕家用电器持股比例增加至 59.84%。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76,643.9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开展的经营业务为洗衣机、冰箱、微波炉、洁身器、空气净化器及其它相关产品、电子程控器、离合器、电机、控制器、电磁炉、电烤箱、电饭煲、烤面包机、面包机、咖啡机、浓缩咖啡机、电饼铛、咖啡研磨机、酸奶机、三明治机、电水壶、电水瓶、电压力锅、电蒸锅、电动打蛋器、豆浆机、榨汁机、搅拌机、食品加工机、吸尘器、电熨斗、挂烫机、加湿器、除湿机、电扇、空调扇、取暖器、家用净水器、水质软化器、空调、热水器、新风系统、冷冻箱、冷藏箱、清洁机、干衣机、照明设备、灯具、抽油烟机、燃气灶、灶具、消毒柜、洗碗机、电蒸炉及厨房电器的生产、销售、服务和仓储(除危险品)。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8 日批准报出。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1))、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二(13)、(15)、(24))、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21))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7)。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情况和生产经营特点，基于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综合判断相关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其中，根据该事项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综合判断性质的重要性；根据该事项相关的金额及其占各项目金额、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营业收入总额和净利润等关键财务指标的比重综合判断金额的重要性。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续)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收回或转回	当期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 10,000,000.00 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预算金额大于 10,000,000.00 元

(5)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6)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当相关子公司被处置并丧失控制权时，上述内部交易损益得以实现，本集团相应调整处置子公司的当期损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于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为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于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工具主要为衍生金融资产。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一	境内客户，以初始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应收账款组合二	境外客户，以初始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其他应收款组合一	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二	员工暂支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三	资产处置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四	其他单位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租赁负债及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自制半成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续)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模具、电子设备以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40 年	0%	2.50%至 5.00%
机器设备	10 - 14 年	0%	7.14%至 10.00%
运输工具	5 年	3%	19.40%
模具	3 - 4 年	0%	25.00%至 33.33%
电子设备	5 - 10 年	3%	9.70%至 19.40%
其他设备	3 - 5 年	0%	20.00%至 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6.3-50 年平均摊销。

(b) 软件

软件以实际成本计量，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等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或产品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该生产工艺或产品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该生产工艺或产品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该生产工艺或产品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该生产工艺或产品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该生产工艺或产品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该生产工艺或产品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无形资产(续)

(d) 研究与开发(续)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未决诉讼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1) 收入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主要生产洗衣机、冰箱、微波炉等家用电器商品，本集团的商品销售主要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国内销售主要分为经销模式及网络销售模式；出口销售主要分为一般销售模式和供应商管理库存模式。

对于经销模式下国内销售商品，本集团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将商品交付至经销商或经销商指定的承运公司时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经销商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向经销商提供销售折扣，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续)

(a) 销售商品(续)

对于网络销售模式下国内销售商品，本集团以零售的方式直接销售给消费者，本集团将商品发货到消费者指定的收货地址，并于消费者确认收货时确认收入。本集团根据销售商品的历史经验和数据，按照期望值法确定预计销售退回的金额，并抵减销售收入。本集团将预期因销售退回而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应付退货款，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于销售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后的余额，确认为应收退货成本，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对于一般销售模式下出口销售商品，本集团将商品按照合同约定报关及离港后或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时确认收入。

对于供应商管理库存模式下出口销售商品，本集团在客户实际领用货物后确认销售收入。

本集团为产品提供一定约定期间的产品质量保证，并相应确认为营业成本和预计负债(附注二(20))。本集团的产品质量保证期限和条款是按照与产品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而提供，本集团并未因此提供任何额外的服务或额外的质量保证，故该产品质量保证不构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时，需要向客户支付对价的，将支付的对价冲减销售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劳务服务，主要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c) 销售原材料、配件和废料

本集团对外销售原材料、配件和废料，于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按预期有权收取对价的金额确认收入。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5) 专项储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 应急管理部财资(2022)13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本集团按照上述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家用电器商品的制造及销售。本集团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并未对上述业务进行区分，管理层在复核内部报告、决定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时，亦认为无需对上述业务的经营成果进行区分。故本集团未区分不同的经营分部，按其产品以单一业务单位经营，仅设有一个可报告分部，即家用电器商品的制造及销售。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续)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在区分金融工具所处的不同阶段时，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如下：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或基于账龄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5 年度，“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80%、10%和 10% (2024 年度：80%、10%和 10%)。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相关客户行业整体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2025 年度，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 GDP	4.93	4.70	5.00
消费者物价指数	0.54	0.27	1.02
北美 GDP	2.00	0.37	3.62

2024 年度，本集团在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 GDP	4.92	4.17	5.23
消费者物价指数	0.92	0.53	1.67
北美 GDP	1.90	0.24	3.56

(ii)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这要求管理层分析存货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来判断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附注二(11))。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i) 销售退回的估计

本集团积累了充分的历史经验、销售数据和退货数据。据此，本集团采用期望值法估计产品的退货比例。本集团认为，按照扣除期望值法估计产品的退货比例计算的退货金额后确认的收入，在退货期限届满之时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因此，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法估计产品的退货比例确定当期销售收入的金额。

(iv) 产品质量保证

本集团为产品提供一定约定期间的产品质量保证，对已售出产品承担售后免费修理或更换义务。本集团结合过往同类产品的历史售后维修数据、相关人工及材料费用变动等因素，并参考行业惯例等信息对产品质量保证金予以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参数和会计估计，并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相应调整。

(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三(2)所述，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本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本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续)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实现性、实现的时间及其适用税率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vi)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的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无形资产。

如附注二(17)所述，本集团在出现减值迹象时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回收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28)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5 年发布了若干《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以下简称“实施问答”)，本集团一贯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述实施问答的原则一致，该实施问答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此外，财政部于 2025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并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及本公司预计执行该解释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中国：15%或 25%， 日本：33%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 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 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和免抵的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和免抵的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和免抵的增值税额	2%

(a) 企业所得税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国家	2025 年度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中国	15%
广东惠而浦家电制品有限公司(“广东惠而浦”)	中国	25%
合肥惠而浦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合肥惠而浦”)	中国	25%
佛山惠而浦家电销售有限公司(“佛山惠而浦”)	中国	25%
惠而浦日本股份有限公司(“日本惠而浦”)	日本	3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7号)等相关规定，广东惠而浦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2) 税收优惠

- (a) 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取得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507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度：15%)。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28,955.01	351,735.60
银行存款	1,773,559,560.09	1,308,450,673.56
其他货币资金(a)	9,073,676.87	7,738,522.36
	<u>1,783,062,191.97</u>	<u>1,316,540,931.52</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42,760,378.87	30,717,296.65

- (a)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因合同纠纷诉讼导致的法院冻结银行存款人民币 8,194,165.59 元、ETC 保证金 6,000.00 元和存放于支付宝、苏宁易购、京东钱包等的资金人民币 873,511.28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因合同纠纷诉讼导致的法院冻结银行存款人民币 6,908,723.65 元、ETC 保证金 6,000.00 元和存放于支付宝、苏宁易购、京东钱包等的资金人民币 823,798.71 元。

(2) 衍生金融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同(附注十二 (1)(a))	<u>10,936,971.86</u>	<u>-</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衍生金融资产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其名义金额为 492,590,000.00 美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93,714.94	150,000.00
减：坏账准备	-	-
	<u>1,593,714.94</u>	<u>150,000.00</u>

(a)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于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附注四(5))，对于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票据。

(b) 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i)	1,593,714.94	100%	-	-	1,593,714.94	150,000.00	100%	-	-	150,000.00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分析如下：

组合 — 银行承兑汇票：

于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本年度未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也未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334,774,392.01	1,950,697,045.70
减：坏账准备	<u>(267,113,958.53)</u>	<u>(279,782,339.85)</u>
	<u>2,067,660,433.48</u>	<u>1,670,914,705.8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内	994,485,853.86	914,546,422.33
91 - 180 天	797,994,870.24	648,119,367.52
181 - 270 天	281,131,687.42	105,872,052.50
271 天 - 360 天	182,355.65	4,477,857.56
1 年以上	<u>260,979,624.84</u>	<u>277,681,345.79</u>
	<u>2,334,774,392.01</u>	<u>1,950,697,045.70</u>

(b)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827,079,528.71</u>	<u>(142,847,357.29)</u>	<u>78.24%</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针对存在争议和涉及诉讼的款项评估了不同场景下预计可能回收的现金流量，并根据其与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单位一	74,099,141.99	100.00%	(74,099,141.99)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	63,824,252.49	100.00%	(63,824,252.49)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49,118,294.42	100.00%	(49,118,294.42)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32,615,932.22	100.00%	(32,615,932.22)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7,212,478.65	100.00%	(7,212,478.65)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六	1,082,695.20	100.00%	(1,082,695.2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七	879,297.77	100.00%	(879,297.77)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八	188,300.00	100.00%	(188,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229,020,392.74</u>		<u>(229,020,392.74)</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针对存在争议和涉及诉讼的款项评估了不同场景下预计可能回收的现金流量，并根据其与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单位一	74,352,554.99	100.00%	(74,352,554.99)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	63,824,252.49	100.00%	(63,824,252.49)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49,118,294.42	100.00%	(49,118,294.42)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49,093,545.84	100.00%	(49,093,545.84)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7,214,062.11	100.00%	(7,214,062.11)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七	1,718,195.54	97.19%	(1,67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六	1,082,695.20	100.00%	(1,082,695.2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八	188,300.00	100.00%	(188,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246,591,900.59</u>		<u>(246,543,705.05)</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境内客户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90 天以内	7,697,371.19	6.49%	(499,437.52)	5,126,285.56	4.18%	(214,043.28)
91 - 180 天	6,110,337.32	17.72%	(1,082,784.24)	3,420,557.90	11.31%	(386,804.19)
181 - 270 天	2,482,720.33	32.77%	(813,566.76)	2,456,698.58	22.64%	(556,095.60)
271 天 - 360 天	182,355.65	50.34%	(91,799.36)	3,753,783.99	35.91%	(1,347,960.34)
1 年以上	25,790,720.19	97.47%	(25,137,453.27)	23,346,667.55	94.89%	(22,152,639.71)
	<u>42,263,504.68</u>		<u>(27,625,041.15)</u>	<u>38,103,993.58</u>		<u>(24,657,543.12)</u>

组合 — 境外客户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90 天以内	986,788,482.67	0.07%	(688,988.50)	909,420,136.77	0.08%	(722,955.20)
91 - 180 天	791,884,532.92	0.10%	(805,729.25)	644,698,809.62	0.14%	(872,011.49)
181 - 270 天	278,648,967.09	1.34%	(3,732,777.60)	103,415,353.92	1.20%	(1,242,859.37)
271 天 - 360 天	-	-	-	689,703.28	3.47%	(23,903.99)
1 年以上	6,168,511.91	84.96%	(5,241,029.29)	7,777,147.94	73.54%	(5,719,361.63)
	<u>2,063,490,494.59</u>		<u>(10,468,524.64)</u>	<u>1,666,001,151.53</u>		<u>(8,581,091.68)</u>

(iii)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7,369,913.28 元(2024 年度：5,011,495.24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0,038,294.60 元(2024 年度：9,467,770.55 元)。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及合理性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四 和解收回	合作终止，预计收回可 能性很小/合理	<u>16,477,613.62</u>	现汇/账扣

(iv) 本年度应收账款无核销。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款项融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2,640,504.53</u>	<u>3,399,576.70</u>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2025 年度本集团背书银行承兑汇票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其他方，相应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 8,569,252.25 元 (2024 年度：49,583,300.69 元)，未发生贴现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2024 年度：无)。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1,402,566.37 元，均已终止确认。

2025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的核销情况(2024 年度：无)。

(6)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0,570,555.50	91.64%	38,594,243.94	96.30%
一到二年	681,385.60	3.04%	863,601.16	2.16%
二年以上	1,195,691.17	5.32%	615,256.68	1.54%
	<u>22,447,632.27</u>	<u>100.00%</u>	<u>40,073,101.78</u>	<u>100.00%</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预付款项(续)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1,877,076.7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478,857.84 元)，主要为尚未结清的预付原材料款和服务款项等。

(b)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17,022,552.33</u>	<u>75.83%</u>

(7)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61,607,480.00
押金和保证金	3,583,779.91	5,441,230.14
资产处置款	2,805,157.37	-
员工暂支款	445,907.12	361,311.01
其他	3,835,144.08	1,401,593.71
	<u>72,277,468.48</u>	<u>68,811,614.86</u>
减：坏账准备	<u>(64,875,758.05)</u>	<u>(63,370,611.01)</u>
	<u>7,401,710.43</u>	<u>5,441,003.85</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7,821,531.81	2,085,797.78
一到二年	143,533.71	1,159,632.78
二到三年	661,680.76	543,648.00
三年以上	63,650,722.20	65,022,536.30
	<u>72,277,468.48</u>	<u>68,811,614.86</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i)	64,731,826.01	89.56%	(64,731,826.01)	100.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i)	7,545,642.47	10.44%	(143,932.04)	1.91%	7,401,710.43	1.24%	(68,049.11)	1.24%
	<u>72,277,468.48</u>	<u>100.00%</u>	<u>(64,875,758.05)</u>	<u>89.76%</u>	<u>7,401,710.43</u>	<u>100.00%</u>	<u>(63,370,611.01)</u>	<u>92.09%</u>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i)	63,302,561.90	91.99%	(63,302,561.90)	100.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i)	5,509,052.96	8.01%	(68,049.11)	1.24%	5,441,003.85	1.24%	(68,049.11)	1.24%
	<u>68,811,614.86</u>	<u>100.00%</u>	<u>(63,370,611.01)</u>	<u>92.09%</u>	<u>5,441,003.85</u>	<u>100.00%</u>	<u>(63,370,611.01)</u>	<u>92.09%</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509,052.96	(68,049.11)	-	63,302,561.90	(63,302,561.90)	(63,370,611.01)	
本年新增的款项	4,285,402.07	(91,730.19)	-	1,459,264.11	(1,459,264.11)	(1,550,994.30)	
本年减少的款项	(2,248,812.56)	15,847.26	-	(30,000.00)	30,000.00	45,847.26	
其中: 本年核销	-	-	-	-	-	-	
终止确认	(2,248,812.56)	15,847.26	-	(30,000.00)	30,000.00	45,847.2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545,642.47	(143,932.04)	-	64,731,826.01	(64,731,826.01)	(64,875,756.05)	

(i) 本年度不存在由于预期信用损失时所采用的参数数据发生变化引起的坏账准备变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i)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100.00%	(61,607,480.00)	i)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 其他应收款	<u>3,124,346.01</u>	100.00%	<u>(3,124,346.01)</u>	ii)
	<u>64,731,826.01</u>		<u>(64,731,826.01)</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100.00%	(61,607,480.00)	i)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 其他应收款	<u>1,695,081.90</u>	100.00%	<u>(1,695,081.90)</u>	ii)
	<u>63,302,561.90</u>		<u>(63,302,561.90)</u>	

i) 应收合肥市高新区财政局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元，由于该补贴项目未有实质性进展且账龄超过五年以上，本集团针对该笔款项评估了不同场景下预计可能收回的现金流量，根据其于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ii) 应收预付供应商货款 3,124,346.01 元，本集团与这些供应商已终止业务合作且无法与其取得联系，本集团针对这些款项评估了不同场景下预计可能收回的现金流量，根据其于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i)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2,739,058.11	(46,856.88)	1.71%	4,596,508.34	(61,774.94)	1.34%
员工暂支款组合：	442,907.12	(6,001.06)	1.35%	358,311.01	(4,761.16)	1.33%
资产处置款组合：	2,805,157.37	(83,736.95)	2.99%	-	-	-
其他组合：	1,558,519.87	(7,337.15)	0.47%	554,233.61	(1,513.01)	0.27%
	<u>7,545,642.47</u>	<u>(143,932.04)</u>		<u>5,509,052.96</u>	<u>(68,049.11)</u>	

(c)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550,994.30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5,847.26 元。

(d)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一	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三年以上	85.24%	(61,607,480.00)
单位二	资产处置款	2,683,250.37	一年以内	3.71%	(80,135.49)
单位三	其他收入	1,088,986.21	一年以内	1.51%	(3,922.00)
单位四	押金质保金	469,446.71	一年以内	0.65%	(3,104.70)
单位五	其他收入	453,885.96	一年以内	0.63%	(3,001.79)
		<u>66,303,049.25</u>		<u>91.73%</u>	<u>(61,697,643.98)</u>

(e)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不存在逾期的应收股利。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837,699.97	(36,535,731.13)	52,301,968.84	129,617,807.59	(34,584,185.36)	95,033,622.23
在产品	18,991,354.31	-	18,991,354.31	18,801,323.04	-	18,801,323.04
库存商品	239,164,010.41	(96,330,224.70)	142,833,785.71	304,765,837.46	(69,019,801.03)	235,746,036.43
发出商品	99,546,209.05	-	99,546,209.05	94,226,548.24	-	94,226,548.24
自制半成品	42,619,564.77	(2,225,518.64)	40,394,046.13	35,989,217.15	(1,363,802.02)	34,625,415.13
	<u>489,158,838.51</u>	<u>(135,091,474.47)</u>	<u>354,067,364.04</u>	<u>583,400,733.48</u>	<u>(104,967,788.41)</u>	<u>478,432,945.07</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34,584,185.36	5,474,998.16	(3,523,452.39)	36,535,731.13
库存商品	69,019,801.03	40,016,861.55	(12,706,437.88)	96,330,224.70
自制半成品	1,363,802.02	1,066,402.43	(204,685.81)	2,225,518.64
	<u>104,967,788.41</u>	<u>46,558,262.14</u>	<u>(16,434,576.08)</u>	<u>135,091,474.47</u>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生产领用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出售
自制半成品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生产领用

(9) 其他流动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79,368,005.09	101,319,414.31
待摊费用	3,809,738.09	108,509.40
应收退货成本	273,815.91	258,095.09
预缴所得税	17,536.58	17,536.58
	<u>83,469,095.67</u>	<u>101,703,555.38</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模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24,419,325.23	1,146,888,169.16	13,684,440.65	335,625,702.16	186,321,811.51	68,551,155.57	3,075,490,604.28
购置	-	-	-	37,510,884.92	-	-	37,510,884.92
在建工程转入	475,229.36	52,827,377.19	2,376,787.42	23,726,776.45	954,336.27	655,556.86	81,016,063.55
处置及报废	(29,237.29)	(4,633,955.57)	(861,350.41)	(1,235,992.94)	(1,010,900.18)	(2,214,207.57)	(9,985,643.9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24,865,317.30	1,195,081,590.78	15,199,877.66	395,627,370.59	186,265,247.60	66,992,504.86	3,184,031,908.79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36,697,226.07)	(589,015,247.27)	(11,939,249.85)	(283,772,971.67)	(141,716,319.56)	(57,120,498.57)	(1,620,261,512.99)
计提	(60,910,829.54)	(28,241,886.46)	(137,934.30)	(21,714,385.95)	(4,356,480.69)	(1,670,843.74)	(117,032,360.68)
处置及报废	26,025.20	2,883,868.61	814,719.86	1,159,515.00	890,691.18	1,258,759.78	7,033,579.6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97,582,030.41)	(614,373,265.12)	(11,262,464.29)	(304,327,842.62)	(145,182,109.07)	(57,532,582.53)	(1,730,260,294.04)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24,932.41)	(316,265,721.94)	(1,512,332.13)	(15,691,832.42)	(29,362,049.57)	(5,150,862.95)	(368,607,731.42)
处置及报废	-	502,596.48	45,530.53	71,836.40	52,286.07	915,472.29	1,587,721.7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24,932.41)	(315,763,125.46)	(1,466,801.60)	(15,619,996.02)	(29,309,763.50)	(4,235,390.66)	(367,020,009.65)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26,658,354.48	264,945,200.20	2,470,611.77	75,679,531.95	11,773,375.03	5,224,531.67	1,086,751,605.1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87,097,166.75	241,607,199.95	232,858.67	36,160,898.07	15,243,442.38	6,279,794.05	1,086,621,359.87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2025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117,032,360.68 元(2024 年度：109,455,754.96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89,855,141.21 元、8,770,808.91 元、13,828,752.67 元及 4,577,657.89 元(2024 年度：70,640,148.64 元、18,117,603.28 元、14,871,121.30 元及 5,826,881.74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81,016,063.55 元(2024 年度：66,547,638.63 元)。

(a)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4,454,341.61 元、原价 109,512,081.35 元的固定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5,176,029.82 元、原价 116,147,306.08 元)暂时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	999,302.77	(744,106.68)	-	255,196.09
机器设备	45,047,392.74	(23,664,862.37)	(18,217,917.58)	3,164,612.79
模具	55,340,400.77	(54,594,583.86)	(312,011.63)	433,805.28
电子设备	5,970,373.90	(4,586,689.25)	(982,731.03)	400,953.62
运输工具	51,282.05	(29,850.32)	(19,893.34)	1,538.39
其他设备	2,103,329.12	(1,672,917.27)	(232,176.41)	198,235.44
	<u>109,512,081.35</u>	<u>(85,293,009.75)</u>	<u>(19,764,729.99)</u>	<u>4,454,341.61</u>

(b)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 在建工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冰箱生产线扩能项目	11,969,446.38	-	11,969,446.38	-	-	-
冰箱生产线三期项目	8,166,097.17	-	8,166,097.17	446,111.50	-	446,111.50
洗衣机二期项目	840,707.96	-	840,707.96	-	-	-
Flush 微波炉项目	603,008.84	-	603,008.84	980,785.16	-	980,785.16
冰箱生产线	469,026.55	-	469,026.55	469,026.55	-	469,026.55
微波炉生产线二期项目	-	-	-	7,315,038.04	-	7,315,038.04
零星工程	5,095,320.74	-	5,095,320.74	9,477,320.71	-	9,477,320.71
	<u>27,143,607.64</u>	<u>-</u>	<u>27,143,607.64</u>	<u>18,688,281.96</u>	<u>-</u>	<u>18,688,281.96</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含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冰箱生产线扩能项目	14,000,000.00	-	12,208,795.24	(239,348.86)	11,969,446.38	98.54%	98.54%	自筹
冰箱生产线三期项目	75,000,000.00	446,111.50	53,628,031.54	(45,908,045.87)	8,166,097.17	81.70%	81.70%	自筹
Flush 微波炉项目	47,145,000.00	980,785.16	5,284,345.10	(5,662,121.42)	603,008.84	96.68%	96.68%	自筹
冰箱生产线	38,500,000.00	469,026.55	-	-	469,026.55	72.24%	98.31%	自筹
微波炉生产线二期项目	14,388,000.00	7,315,038.04	971,223.97	(8,286,262.01)	-	77.16%	100.00%	自筹
		<u>9,210,961.25</u>	<u>72,092,395.85</u>	<u>(60,095,778.16)</u>	<u>21,207,578.94</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669,027.15
本年减少	
租赁终止	(10,662,962.7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006,064.42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050,865.02)
本年增加	
计提	(1,759,094.06)
本年减少	
租赁终止	6,617,626.3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192,332.76)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13,731.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618,162.13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原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7,603,639.27	56,341,055.41	383,944,694.68
本年增加			
购置	-	131,858.40	131,858.4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27,603,639.27	56,472,913.81	384,076,553.08
累计摊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0,712,322.40)	(49,115,879.37)	(139,828,201.77)
本年增加			
计提	(6,552,072.72)	(5,204,939.11)	(11,757,011.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7,264,395.12)	(54,320,818.48)	(151,585,213.60)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30,339,244.15	2,152,095.33	232,491,339.4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6,891,316.87	7,225,176.04	244,116,492.91

2025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1,757,011.83 元(2024 年度：12,775,069.74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尚未办妥的土地使用权证。

2025 年度，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共计 116,319,854.86 元(2024 年度：158,596,559.46 元)，当期全部计入研发费用。

(14) 长期待摊费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其他减少	本年摊销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权资产改良	8,226,859.84	(95,348.06)	(7,338,423.80)	793,087.98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及可抵扣 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及可抵扣 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亏损	936,458,141.57	140,468,721.24	1,192,458,011.98	178,868,701.8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6,315,263.94	54,625,447.33	357,902,985.71	54,964,229.22
坏账准备	231,683,783.78	35,018,906.69	1,307,419.35	326,854.83
存货跌价准备	135,091,474.47	21,397,695.47	14,686,108.58	3,671,527.14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43,766,696.79	10,941,674.20	43,626,635.08	10,906,658.77
预提费用及预计负债	39,266,926.84	6,889,512.40	12,141,813.39	3,035,453.35
递延收益	31,445,152.19	5,202,401.46	6,763,838.43	1,690,959.61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折旧	25,862,361.97	6,465,590.49	29,068,286.11	7,267,071.53
出口核销手册预提税款	7,659,425.69	1,914,856.42	7,469,764.61	1,867,441.15
抵消内部未实现利润	1,175,152.04	293,788.01	1,916,094.01	479,023.50
租赁负债	1,090,939.92	272,734.98	6,618,162.13	1,654,540.53
	<u>1,809,815,319.20</u>	<u>283,491,328.69</u>	<u>1,673,959,119.38</u>	<u>264,732,461.43</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 回的金额	345,860,138.18	61,983,469.67	100,081,643.64	24,541,798.5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1,463,955,181.02</u>	<u>221,507,859.02</u>	<u>1,573,877,475.74</u>	<u>240,190,662.85</u>
	<u>1,809,815,319.20</u>	<u>283,491,328.69</u>	<u>1,673,959,119.38</u>	<u>264,732,461.43</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72,071,558.09	49,094,381.85	247,418,476.45	46,270,838.44
公允价值变动	1,550,548.13	387,637.03	-	-
使用权资产	813,731.66	203,432.91	6,618,162.13	1,654,540.53
	<u>274,435,837.88</u>	<u>49,685,451.79</u>	<u>254,036,638.58</u>	<u>47,925,378.97</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 回的金额	44,688,098.41	7,832,297.60	48,677,770.88	8,555,028.12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229,747,739.47</u>	<u>41,853,154.19</u>	<u>205,358,867.70</u>	<u>39,370,350.85</u>
	<u>274,435,837.88</u>	<u>49,685,451.79</u>	<u>254,036,638.58</u>	<u>47,925,378.97</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8,872,266.37	608,606,255.02
可抵扣亏损	744,352,473.45	811,886,220.30
	<u>963,224,739.82</u>	<u>1,420,492,475.32</u>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6,777,393.62	7,743,282.19
2028 年	16,838,057.14	16,838,057.14
2029 年	14,897,079.25	14,897,079.25
2030 年	8,198,704.76	-
2031 年	8,428,564.10	83,195,127.14
2032 年	283,738,421.69	283,738,421.69
2033 年	290,704,379.44	290,704,379.44
2034 年	114,769,873.45	114,769,873.45
	<u>744,352,473.45</u>	<u>811,886,220.30</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85,451.79)	233,805,876.90	(47,925,378.97)	216,807,082.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685,451.79	-	47,925,378.97	-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u>36,930,660.61</u>	<u>46,846,389.63</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收回/转回	核销/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9,782,339.85	7,369,913.28	(20,038,294.60)	-	267,113,958.53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6,543,705.05	-	(17,523,312.31)	-	229,020,392.74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238,634.80	7,369,913.28	(2,514,982.29)	-	38,093,565.7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370,611.01	1,550,994.30	(45,847.26)	-	64,875,758.05
存货跌价准备	104,967,788.41	46,558,262.14	-	(16,434,576.08)	135,091,474.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8,607,731.42	-	-	(1,587,721.77)	367,020,009.65
	<u>816,728,470.69</u>	<u>55,734,813.69</u>	<u>(20,339,785.83)</u>	<u>(18,022,297.85)</u>	<u>834,101,200.7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收回/转回	核销/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4,238,615.16	5,011,495.24	(9,467,770.55)	-	279,782,339.85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4,247,179.63	-	(7,703,474.58)	-	246,543,705.05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991,435.53	5,011,495.24	(1,764,295.97)	-	33,238,634.8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390,328.52	3,773.36	(23,490.87)	-	63,370,611.01
存货跌价准备	69,981,693.94	47,605,545.70	-	(12,619,451.23)	104,967,788.4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71,982,927.37	-	-	(3,375,195.95)	368,607,731.42
	<u>789,593,564.99</u>	<u>52,620,814.30</u>	<u>(9,491,261.42)</u>	<u>(15,994,647.18)</u>	<u>816,728,470.69</u>

(18) 应付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457,240,579.15</u>	<u>987,086,163.07</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1,061,396,421.29	1,130,759,494.25
应付运输费	19,090,173.31	16,008,671.75
	<u>1,080,486,594.60</u>	<u>1,146,768,166.00</u>

(a)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40,855,768.3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40,362,932.35 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应付材料款。

(20) 合同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u>23,533,499.88</u>	<u>22,827,634.30</u>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83,792,893.13	82,128,714.94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13,120,348.16	13,190,631.11
应付辞退福利(c)	4,171,082.32	12,033,000.81
	<u>101,084,323.61</u>	<u>107,352,346.86</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44,345,919.99	409,107,391.10	(409,880,894.43)	43,572,416.66
职工福利费	13,787,211.60	21,506,909.21	(21,615,134.55)	13,678,986.26
社会保险费	6,252,209.56	12,079,663.10	(11,301,217.74)	7,030,654.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85,844.08	10,035,450.90	(9,257,867.76)	5,663,427.22
工伤保险费	878,702.08	1,698,284.76	(1,697,472.54)	879,514.30
生育保险费	487,663.40	345,927.44	(345,877.44)	487,713.40
住房公积金	6,345,938.02	16,056,183.92	(17,122,910.28)	5,279,211.6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 费	11,397,435.77	3,860,632.04	(1,026,444.18)	14,231,623.63
	<u>82,128,714.94</u>	<u>462,610,779.37</u>	<u>(460,946,601.18)</u>	<u>83,792,893.13</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2,702,248.86	30,277,385.79	(30,348,702.64)	12,630,932.01
失业保险费	488,382.25	1,184,215.25	(1,183,181.35)	489,416.15
	<u>13,190,631.11</u>	<u>31,461,601.04</u>	<u>(31,531,883.99)</u>	<u>13,120,348.16</u>

(c) 应付辞退福利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辞退福利(i)	<u>4,171,082.32</u>	<u>12,033,000.81</u>

(i) 2025 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 8,901,313.30 元(2024 年度：21,885,695.39 元)。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应交税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0,516,050.32	19,762,536.7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4,415,446.38	3,421,402.90
应交房产税	3,169,553.25	3,149,264.36
应交教育费附加	3,153,890.27	2,443,859.21
应交土地使用税	957,214.27	957,214.26
应交印花税	639,878.87	622,188.2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77,426.65	375,632.09
未交增值税	188,570.51	227,069.85
应交水利建设基金	10,837.16	33,220.24
其他	386,629.07	1,376,114.66
	<u>23,915,496.75</u>	<u>32,368,502.53</u>

(23) 其他应付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	91,239,029.05	77,996,237.23
应付项目款	44,635,224.08	38,910,472.53
应付设备款	26,154,461.27	19,922,903.76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24,141,450.76	21,367,126.50
应付工程款	7,158,990.99	6,814,318.72
应付商标、专利使用费	4,451,400.98	3,000,364.05
应付维修费	577,417.88	2,042,484.05
其他	15,733,712.21	17,223,233.76
	<u>214,091,687.22</u>	<u>187,277,140.60</u>

(a)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60,569,098.62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58,713,697.85 元)，主要为应付项目款项，因为项目尚未完结以及合作尚未结束的原因，该款项尚未结清。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附注四(27))	16,114,692.02	9,355,292.9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四(26))	<u>1,004,456.74</u>	<u>5,173,435.07</u>
	<u>17,119,148.76</u>	<u>14,528,728.05</u>

(25) 其他流动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2,708,932.01	2,315,205.73
应付退货款	<u>309,700.63</u>	<u>538,334.86</u>
	<u>3,018,632.64</u>	<u>2,853,540.59</u>

(26) 租赁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090,939.92	9,127,189.2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四(24))	<u>(1,004,456.74)</u>	<u>(5,173,435.07)</u>
	<u>86,483.18</u>	<u>3,953,754.13</u>

(a)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包括：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分别为 25,971.0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均为一年内支付。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预计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	36,611,541.25	11,736,125.68
预提诉讼赔偿款	5,152,612.62	6,358,184.66
	<u>41,764,153.87</u>	<u>18,094,310.34</u>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附注四(24))	(16,114,692.02)	(9,355,292.98)
	<u>25,649,461.85</u>	<u>8,739,017.36</u>

(28) 递延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u>55,745,324.27</u>	<u>119,217.00</u>	<u>(16,436,022.24)</u>	<u>39,428,519.03</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附注四(4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49,517,126.31	-	(14,540,252.67)	34,976,873.64
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	2,879,899.50	-	(901,389.07)	1,978,510.43
顺德区工业互联网标杆项目	1,585,463.03	-	(469,978.61)	1,115,484.42
数字化智能化示范工厂项目	1,115,005.84	-	(312,350.88)	802,654.96
顺德区骨干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77,919.27	-	(162,322.81)	315,596.46
数字化改造项目	169,347.96	119,217.00	(49,165.84)	239,399.12
顺德区骨干企业自主创新项目扶持资金	562.36	-	(562.36)	-
	<u>55,745,324.27</u>	<u>119,217.00</u>	<u>(16,436,022.24)</u>	<u>39,428,519.03</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u>766,439,000.00</u>	<u>-</u>	<u>766,439,000.0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u>766,439,000.00</u>	<u>-</u>	<u>766,439,000.00</u>

(30) 资本公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695,562,198.68	-	-	1,695,562,198.6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38,484,797.19)	-	-	(538,484,797.19)
债务豁免	<u>66,183,740.55</u>	<u>-</u>	<u>-</u>	<u>66,183,740.55</u>
	<u>1,223,261,142.04</u>	<u>-</u>	<u>-</u>	<u>1,223,261,142.04</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695,562,198.68	-	-	1,695,562,198.6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38,484,797.19)	-	-	(538,484,797.19)
债务豁免	<u>66,183,740.55</u>	<u>-</u>	<u>-</u>	<u>66,183,740.55</u>
	<u>1,223,261,142.04</u>	<u>-</u>	<u>-</u>	<u>1,223,261,142.04</u>

(31) 专项储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u>7,002,624.00</u>	<u>8,922,926.92</u>	<u>(5,229,533.83)</u>	<u>10,696,017.09</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u>4,176,924.92</u>	<u>9,880,247.54</u>	<u>(7,054,548.46)</u>	<u>7,002,624.00</u>

本集团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财资(2022)136 号)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收入的不同，分段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并在规定范围内使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盈余公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77,340,509.62</u>	-	-	<u>277,340,509.62</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77,340,509.62</u>	-	-	<u>277,340,509.62</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后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34) 未分配利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402,051,252.76	260,272,023.4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519,718,889.23	201,791,403.35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a)	<u>(222,267,310.00)</u>	<u>(60,012,174.07)</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699,502,831.99</u>	<u>402,051,252.76</u>

(a) 根据 2025 年 6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29 元，按照已发行股份 766,439,000.00 股计算，共计 222,267,310.00 元，均已于本年度支付。

(b) 根据 2026 年 4 月 8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67 元，按已发行股份 766,439,000.00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513,514,130.0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会批准。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386,799,896.79	3,550,307,734.09
其他业务收入	110,175,135.03	99,087,720.06
	<u>4,496,975,031.82</u>	<u>3,649,395,454.15</u>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617,803,097.79	3,006,000,927.39
其他业务成本	54,361,535.10	63,531,442.85
	<u>3,672,164,632.89</u>	<u>3,069,532,370.24</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商品	<u>4,386,799,896.79</u>	<u>3,617,803,097.79</u>	<u>3,550,307,734.09</u>	<u>3,006,000,927.39</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配件	52,218,385.28	25,498,934.93	43,920,009.86	23,062,498.86
废料收入	26,828,857.19	12,872,196.90	24,668,317.51	12,440,461.43
销售材料	21,957,259.35	12,914,809.72	26,669,255.81	26,242,307.81
劳务收入	7,455,958.22	2,993,400.53	1,612,476.94	1,612,934.49
租金收入(i)	1,714,674.99	82,193.02	2,217,659.94	173,240.26
	<u>110,175,135.03</u>	<u>54,361,535.10</u>	<u>99,087,720.06</u>	<u>63,531,442.85</u>

(i) 本集团的租金收入来自于出租自有房屋及建筑物。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在某一时点确认。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0,100,461.22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中，本集团预计 25,050,230.61 元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25,050,230.61 元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合同变更或交易价格的调整。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税金及附加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房产税	13,772,042.10	13,643,126.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04,047.34	3,390,379.66
教育费附加	5,717,176.68	2,421,699.76
土地使用税	4,020,447.45	4,020,447.44
印花税	2,462,108.76	2,039,893.65
水利基金及其他	140,654.91	402,151.85
	<u>34,116,477.24</u>	<u>25,917,699.05</u>

(37) 销售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20,262,484.44	43,002,831.99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6,109,232.71	23,480,445.90
保险费	5,277,940.64	2,286,022.90
商标使用费(附注七(4)(c))	4,936,143.95	3,582,168.65
维修及售后服务	3,264,674.58	3,865,771.43
营销费	3,056,214.27	3,164,194.08
差旅费	1,883,488.57	2,789,148.0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759,094.06	5,164,541.00
业务招待费	1,048,674.81	1,663,720.67
办公费	390,362.17	1,030,016.62
其他	2,134,700.39	2,671,620.71
	<u>60,123,010.59</u>	<u>92,700,482.04</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管理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36,611,746.56	59,554,916.71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4,621,359.51	26,488,819.97
咨询顾问费	10,365,634.88	6,746,138.34
水电费	5,403,386.22	5,151,954.04
财产保险费	2,656,533.77	2,002,307.83
邮电、信息技术及办公费用	2,082,048.05	3,357,172.70
差旅费	469,053.89	942,140.06
业务招待费	190,660.00	373,889.49
其他	4,135,435.88	6,094,903.28
	<u>86,535,858.76</u>	<u>110,712,242.42</u>

(39) 研发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61,021,244.67	61,127,818.99
研发物料消耗	45,272,905.04	84,861,466.29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4,577,423.58	5,870,423.11
差旅费	1,734,716.15	1,671,138.66
设计、鉴定及认证费用	1,731,793.59	4,379,652.43
其他	1,981,771.83	686,059.98
	<u>116,319,854.86</u>	<u>158,596,559.46</u>

(40) 财务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44,170.29	510,446.25
减：利息收入	(41,698,347.16)	(34,786,602.55)
汇兑损益 - 净额	37,077,543.95	(44,945,688.96)
其他	551,133.88	1,572,113.79
	<u>(3,825,499.04)</u>	<u>(77,649,731.47)</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库存商品、半成品、发出商品 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2,975,895,821.28	2,643,745,203.56
职工薪酬费用	40,550,663.66	3,668,170.94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502,973,693.71	452,124,571.08
运输费	136,127,796.31	127,637,208.69
水电费	96,029,500.26	67,973,067.65
维修及售后服务	62,384,915.35	48,832,661.70
商标及技术使用费	45,692,655.76	19,157,182.30
营销费	5,243,483.93	4,290,177.1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056,214.27	3,164,194.08
其他	1,759,094.06	5,164,541.00
	<u>65,429,518.51</u>	<u>55,784,676.00</u>
	<u>3,935,143,357.10</u>	<u>3,431,541,654.16</u>

(42) 资产减值损失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附注四(8))	<u>46,558,262.14</u>	<u>47,605,545.70</u>

(43) 信用减值转回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附注四(4))	(12,668,381.32)	(4,456,275.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附注四(7))	<u>1,505,147.04</u>	<u>(19,717.51)</u>
	<u>(11,163,234.28)</u>	<u>(4,475,992.82)</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其他收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 与资产相关	16,436,022.24	18,596,359.30
— 与收益相关	7,659,829.86	6,864,678.1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 还	86,786.30	22,394.71
重点关注群体税收优惠	70,200.00	323,050.00
	<u>24,252,838.40</u>	<u>25,806,482.16</u>

(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 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10,936,971.86	(6,326,454.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	1,053,275.13
	<u>10,936,971.86</u>	<u>(5,273,178.87)</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资产处置收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 202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62,178.64	691,045.57	1,662,178.64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906,870.04	27,164.58	906,870.04
	<u>2,569,048.68</u>	<u>718,210.15</u>	<u>2,569,048.68</u>

(47) 营业外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 202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925,078.88	267,623.67	925,078.88
保险赔偿款及罚没款收入	886,190.16	2,080,440.01	886,190.16
其他	35,827.47	17,074.74	35,827.47
	<u>1,847,096.51</u>	<u>2,365,138.42</u>	<u>1,847,096.51</u>

(48) 营业外支出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 202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预计赔偿损失	2,323,632.99	3,089,563.76	2,323,632.9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5,644.01	399,152.52	215,644.01
违约金及罚没款支出	19,768.67	567,022.61	19,768.67
其他	-	99,179.72	-
	<u>2,559,045.67</u>	<u>4,154,918.61</u>	<u>2,559,045.67</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所得税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		
所得税	30,472,483.65	40,632,123.96
递延所得税	(16,998,794.44)	3,494,485.47
	<u>13,473,689.21</u>	<u>44,126,609.43</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u>533,192,578.44</u>	<u>245,918,012.78</u>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	133,298,144.61	61,479,503.20
优惠及不同税率的影响	(40,790,911.58)	(9,527,750.12)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440,805.12	3,511,528.91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		
亏损	5,665,270.56	20,596,591.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		
抵扣亏损	(74,004,283.13)	(9,723,086.83)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14,075,325.49)	(22,243,060.58)
残疾人保障金加计扣除	(536,831.40)	(552,311.84)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2,476,820.52	585,194.79
所得税费用	<u>13,473,689.21</u>	<u>44,126,609.43</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元)	519,718,889.23	201,791,403.3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股)	766,439,000.00	766,439,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u>0.68</u>	<u>0.26</u>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68	0.26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亏损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2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24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41,698,347.16	34,786,602.55
押金保证金	24,236,471.19	17,907,291.04
项目款	22,552,333.06	17,326,185.01
收到的政府补助	7,936,033.16	8,982,520.40
营业外收入	922,017.63	2,097,514.75
其他	3,811,686.04	2,406,854.86
	<u>101,156,888.24</u>	<u>83,506,968.61</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水电费	62,384,915.35	48,832,661.70
维修及售后服务	39,902,280.97	28,277,332.56
押金保证金	21,701,707.75	21,944,231.14
项目款	16,827,581.51	16,386,316.68
咨询顾问费	10,667,652.71	5,399,917.02
财产保险费	7,957,107.32	4,330,946.30
差旅费	4,276,271.45	5,645,980.85
诉讼赔偿款	4,182,346.94	4,041,568.53
商标及技术使用费	3,749,010.31	3,323,705.31
营销费	3,149,370.57	7,514,350.48
邮电、信息技术及办公费用	2,746,705.65	4,897,456.32
设计、鉴定及认证费用	1,731,793.59	4,379,652.43
业务招待费	1,297,313.23	2,219,508.99
其他费用	22,915,230.44	42,356,227.95
	<u>203,489,287.79</u>	<u>199,549,856.26</u>

(c)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u>-</u>	<u>600,000,000.00</u>

(d)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u>-</u>	<u>400,000,000.00</u>

(e)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交割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失	<u>-</u>	<u>9,423,342.00</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u>348,496.25</u>	<u>4,062,544.24</u>

2025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763,579.42 元(2024 年度：7,541,066.70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净利润	519,718,889.23	201,791,403.35
加：资产减值损失	46,558,262.14	47,605,545.70
信用减值转回	(11,163,234.28)	(4,475,992.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59,094.06	5,164,541.00
固定资产折旧	117,032,360.68	109,455,754.96
无形资产摊销	11,757,011.83	12,775,069.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38,423.80	5,406,383.99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收益	(2,569,048.68)	(718,210.15)
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215,644.01	399,152.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0,936,971.86)	5,273,178.87
财务费用	6,409,964.13	(6,647,975.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16,998,794.44)	3,494,485.47
递延收益摊销	(16,436,022.24)	(20,889,611.76)
安全生产费的增加	3,693,393.09	2,825,699.08
存货的减少/(增加)	77,807,318.89	(39,899,255.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97,051,880.22)	(240,565,843.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52,769,047.23	(137,249,054.22)
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增加	(1,285,441.94)	(319,278.46)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788,618,015.43</u>	<u>(56,574,007.81)</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续)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及筹资活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存货采购款	6,859,658.22	35,650,631.15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1,489,846.00	12,056,829.20
	<u>8,349,504.22</u>	<u>47,707,460.3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774,862,026.38	1,309,626,207.8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309,626,207.87)	(1,281,021,630.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65,235,818.51</u>	<u>28,604,576.91</u>

(b)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附注四(2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127,189.20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496.25)
本年计提的利息	244,170.29
租赁终止	(7,931,923.3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090,939.92</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774,862,026.38	1,309,626,207.87
其中：库存现金	428,955.01	351,735.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 存款	1,773,559,560.09	1,308,450,673.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 货币资金	873,511.28	823,798.7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74,862,026.38</u>	<u>1,309,626,207.87</u>

- (i) 如附注四(1)所述，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8,200,165.59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6,914,723.65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10,493,101.38	7.0288	73,753,910.98
欧元	3,564.59	8.2355	29,356.18
日元	61,977,284.00	0.0448	2,776,396.39
			<u>76,559,663.55</u>
应收账款 —			
美元	296,051,532.84	7.0288	<u>2,080,887,014.03</u>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381,750.85	7.0288	<u>2,683,250.37</u>
应付账款 —			
美元	1,084,003.00	7.0288	7,619,240.32
欧元	487,557.88	8.2355	4,015,282.96
日元	14,181,650.11	0.0448	635,295.38
港币	71,568.00	0.9032	64,641.65
			<u>12,334,460.31</u>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5,116,025.26	7.0288	35,959,518.35
欧元	6,695.42	8.2355	55,140.13
日元	2,770,218.00	0.0448	124,097.46
			<u>36,138,755.94</u>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中的外币是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其范围与附注十二(1)(a)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惠而浦	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4477 号	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4477 号	20,000,000.00	家用电器销售服务、人力资源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产品推广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日本惠而浦	日本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大道 2 号	日本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大道 2 号	1,980,000.00	洗衣机、冰箱、其他家用电器设备销售服务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东惠而浦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北滘社区工业大道 2 号 A 座二层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北滘社区工业大道 2 号 A 座二层	290,650,000.00	家用电器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佛山惠而浦(i)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北滘社区工业大道 2 号 A 座二层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北滘社区工业大道 2 号 A 座二层	50,000,000.00	家用电器的销售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i) 于 2025 年 7 月, 本公司将所持有的佛山惠而浦 100% 股权转让给子公司广东惠而浦, 佛山惠而浦从子公司变为孙公司。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家用电器商品的制造及销售。本集团在内部组织结构和
管理要求方面并未对上述业务进行区分，管理层在复核内部报告、决定资源
配置及业绩评价时，亦认为无需对上述业务的经营成果进行区分。故本集团
未区分不同的经营分部，按其产品以单一业务单位经营，仅设有一个可报告
分部，即家用电器商品的制造及销售。

- (a) 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集团位于国内
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
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境内	111,606,262.56	185,756,052.15
其他国家/地区	<u>4,385,368,769.26</u>	<u>3,463,639,402.00</u>
	<u>4,496,975,031.82</u>	<u>3,649,395,454.15</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	<u>1,384,924,032.37</u>	<u>1,411,117,546.34</u>

于 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本集团来自以下单一客户的收入超过本集团总收入
的 10%：

	2025 年度	
	占比	金额
Whirlpool Corporation	<u>54.30%</u>	<u>2,441,907,682.00</u>
	2024 年度	
	占比	金额
Whirlpool Corporation	47.93%	1,749,229,296.56
Beko Europe Management S.R.L.	11.73%	427,899,682.42
	<u>59.66%</u>	<u>2,177,128,978.98</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	制造业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梁昭贤和梁惠强先生。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 有限公司	<u>110,000,000.00</u>	<u>-</u>	<u>-</u>	<u>110,000,000.0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 有限公司	<u>59.84%</u>	<u>59.84%</u>	<u>59.84%</u>	<u>59.84%</u>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1)。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系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Whirlpool Corporation	系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最终控制方
Bauknecht Hausgerate GmbH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Consumer Appliances Service Ltd.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KitchenAid Korea Limited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Australia Pty Limited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Hong Kong) Limited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Argentina S.R.L.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Bangladesh Limited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Canada LP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Chile Limitada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Colombia S.A.S.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Costa Rica Sociedad De Responsabilidad Limitada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Ecuador S.A.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Guatemala S.A.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Mexico, S. de R.L. de C.V.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of India Ltd.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Peru S.R.L.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Properties, Inc.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S.A.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Southeast Asia Pte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Taiwan) Co., Ltd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Whirlpool Uruguay S.R.L.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Industrias Acros Whirlpool, S. de R.L. de C.V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惠而浦(合肥)贸易有限公司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惠而浦产品研发(深圳)有限公司	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Galanz Americas Limited Company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Galanz Japan Inc(曾用名: Galanz Japan Co.,Ltd.)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格兰仕(中山)电器有限公司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广东格兰仕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广东格兰仕生活电器商业有限公司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广东跃昉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山格兰仕日用电器有限公司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格兰仕国际有限公司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格兰仕(中山)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同受本集团最终控制人控制
Beko Europe Management S.R.L. (i)	原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Beko Italy Manufacturing S.R.L. (i)	原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Beko Manufacturing Slovakia Spol. S R.O.(i)	原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Beko Poland Manufacturing Sp.z o.o. (i)	原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European Appliances Slovakia Spol. S R.O. (i)	原受 Whirlpool Corporation 最终控制的公司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销售商品、			
Whirlpool Corporation	提供劳务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2,441,907,682.00	1,749,229,296.56
Whirlpool S.A.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99,487,722.59	62,671,165.74
Beko Europe Management S.R.L.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81,291,752.35	427,899,682.42
Whirlpool Mexico, S. de R.L. de C.V.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68,769,306.26	6,761,756.73
Whirlpool (Taiwan) Co., Ltd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61,492,512.67	57,575,126.40
Whirlpool Australia Pty Limited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60,965,129.98	52,781,107.63
Whirlpool (Hong Kong) Limited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48,145,869.94	53,538,817.52
Whirlpool Southeast Asia Pte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41,871,398.39	55,910,082.66
Whirlpool Colombia S.A.S.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22,099,594.61	10,642,015.94
Whirlpool Argentina S.R.L.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5,925,116.78	9,310,839.73
Beko Italy Manufacturing S.R.L.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4,204,656.97	59,476,093.60
Whirlpool of India Ltd.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3,171,556.31	19,931,568.22
Whirlpool Uruguay S.R.L.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2,957,995.69	19,736,833.50
Beko Manufacturing Slovakia Spol. S R.O.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7,618,629.09	34,763,753.50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7,395,104.04	12,013,311.07
Beko Poland Manufacturing Sp.z o.o.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6,768,187.62	49,938,076.88
Whirlpool Bangladesh Limited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3,999,860.27	5,347,015.56
惠而浦产品研发(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281,191.78	1,635,811.82
Whirlpool Costa Rica Sociedad De Responsabilidad Limitada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245,270.72	1,664,917.15
Galanx Japan Inc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443,917.22	4,324,162.54
Whirlpool Ecuador S.A.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332,227.93	782,337.99
Whirlpool Guatemala, S.A.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277,067.41	458,295.07
KitchenAid Korea Limited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214,446.17	396,095.45
惠而浦(合肥)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61,845.98	58,888.82
Consumer Appliances Service Ltd.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12.86	581.12
Whirlpool Chile Limitada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	783,388.07
Whirlpool Peru S.R.L.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	96,234.93
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	8,743.36
European Appliances Slovakia Spol. S R.O.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	3,429.17
Whirlpool Canada LP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	2,961.86
			<u>3,011,928,155.63</u>	<u>2,697,742,391.01</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当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惠而浦产品研发(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45,006.00	1,245,006.00
惠而浦(合肥)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52,293.58	352,293.58
		<u>1,597,299.58</u>	<u>1,597,299.58</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的租金费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广东格兰仕生活电器商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u>3,614.68</u>	<u>323,313.66</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广东格兰仕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24,677.17
广东格兰仕生活电器商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69.45
		<u>-</u>	<u>24,746.62</u>

(c) 商标使用费

根据 2024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与 Whirlpool Corporation 和 Whirlpool Properties, Inc. 签订的《品牌许可协议》，Whirlpool Properties, Inc. 许可公司使用“Whirlpool”、“惠而浦”商号作为公司名称的一部分，许可本公司使用惠而浦商标在中国大陆生产、包装、销售洗衣机、电冰箱、微波炉、排烟油机、及(属于大型家用电器类的)不可移动的或厨房内固定安装的炉灶、烤炉(箱)和抽油烟机，许可使用费为每月许可商品的总销售收入的百分之一(1%)，许可协议自签订的次日起生效。本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商标使用费 4,936,143.95 元(2024 年度：3,582,168.65 元)。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Whirlpool Properties, Inc.	<u>4,936,143.95</u>	<u>3,582,168.65</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d) 技术使用费

根据 2024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与 Whirlpool Corporation 签订的《技术许可协议》，Whirlpool Corporation 将其拥有和掌握的生产洗衣机、电冰箱、微波炉、排烟油机、及(属于大型家用电器类的)不可移动的或厨房内固定安装的炉灶、烤炉(箱)和抽油烟机的专利和专有技术许可本公司使用，许可使用费为每季度许可商品的非关联方总销售收入的百分之一点五(1.5%)，许可协议自协议签订的次日起生效。本公司 2025 年度计提技术使用费 307,339.98 元(2024 年度：708,008.51 元)。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Whirlpool Corporation	<u>307,339.98</u>	<u>708,008.51</u>

(e) 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格兰仕国际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1,512,932.00	-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0,792,953.48	7,953,097.34
Industrias Acros Whirlpool, S. de R.L. de C.V	销售设备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2,683,250.37	-
广东格兰仕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177,383.16	171,775.54
格兰仕(中山)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564,016.81	-
中山格兰仕日用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25,208.85	-
中山格兰仕日用电器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107,882.30	-
格兰仕(中山)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以市场价作为参考价	35,600.00	-
			<u>26,999,226.97</u>	<u>8,124,872.88</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f)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154,708.57	17,584,710.60

(5) 关联方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Whirlpool Corporation	1,471,486,430.61	(4,648,777.30)	1,059,659,937.66	(2,173,019.71)
Whirlpool Mexico, S. de R.L. de C.V.	64,425,232.46	(116,867.42)	5,238,561.25	(6,595.33)
Whirlpool S.A.	60,427,838.06	(48,658.70)	55,031,015.61	(60,408.38)
Whirlpool (Taiwan) Co., Ltd	26,014,810.63	(22,254.14)	22,406,477.82	(20,433.20)
Whirlpool (Hong Kong) Limited	25,235,931.24	(20,041.77)	27,817,359.50	(29,009.46)
Whirlpool Australia Pty Limited	21,134,378.65	(259,344.01)	21,886,882.41	(22,477.02)
Whirlpool Southeast Asia Pte	14,726,387.65	(12,006.29)	31,567,180.57	(29,038.81)
Whirlpool Colombia S.A.S.	9,093,929.51	(7,969.72)	7,244,146.76	(8,144.80)
Whirlpool of India Ltd.	5,661,509.42	(4,786.79)	7,379,544.15	(8,289.51)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	5,252,201.47	(450,347.74)	2,412,969.75	(119,784.71)
Whirlpool Argentina S.R.L.	3,926,117.44	(3,250.55)	6,950,178.51	(6,583.17)
Whirlpool Bangladesh Limited	513,095.37	(358.25)	-	-
惠而浦产品研发(深圳)有限公司	385,144.18	(24,989.76)	474,470.30	(19,811.07)
Whirlpool Ecuador S.A.	218,431.49	(222.25)	337,343.56	(393.92)
Whirlpool Uruguay S.R.L.	177,063.06	(123.63)	12,895,789.04	(13,793.68)
Whirlpool Costa Rica Sociedad De Responsabilidad Limitada	174,716.85	(177.77)	1,086,865.09	(1,318.38)
KitchenAid Korea Limited	103,962.70	(72.59)	-	-
Bauknecht Hausgerate GmbH	1,720.65	(1,672.06)	1,759.72	(317.76)
Consumer Appliances Service Ltd.	112.11	(0.08)	-	-
Beko Europe Management S.R.L.	-	-	227,967,847.90	(300,434.65)
Beko Italy Manufacturing S.R.L.	-	-	31,745,842.05	(5,126,775.13)
Beko Poland Manufacturing Sp.z o.o	-	-	24,799,847.77	(32,520.42)
Beko Manufacturing Slovakia Spol. S R.O.	-	-	17,633,148.00	(19,582.18)
Galanz Japan Inc	-	-	556,605.58	(442.48)
Whirlpool Guatemala, S.A.	-	-	367,515.00	(1,324.38)
Whirlpool Canada LP	-	-	16,680.39	(5,338.08)
	<u>1,708,959,013.55</u>	<u>(5,621,920.82)</u>	<u>1,565,477,968.39</u>	<u>(8,005,836.23)</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余额(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Industrias Acros Whirlpool, S. de R.L. de C.V	2,683,250.37	(80,135.49)	-	-
惠而浦(合肥)贸易有限公司	453,885.96	(3,001.79)	221,275.85	(1,463.41)
中山格兰仕日用电器有限公司	121,907.00	(3,601.46)	-	-
惠而浦产品研发(深圳)有限公司	12,647.70	(373.65)	-	-
	<u>3,271,691.03</u>	<u>(87,112.39)</u>	<u>221,275.85</u>	<u>(1,463.41)</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	115,870,667.70	84,485,738.12
Whirlpool of India Ltd.	7,312.76	7,478.81
Beko Italy Manufacturing S.R.L.	-	2,486,359.48
Beko Poland Manufacturing Sp.z o.o	-	1,035,027.16
广东格兰仕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	171,775.54
	<u>115,877,980.46</u>	<u>88,186,379.11</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	9,278,050.45	-
Whirlpool Properties, Inc.	4,344,453.32	2,659,552.03
格兰仕国际有限公司	1,360,656.60	-
广东格兰仕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177,383.16	8,193.78
格兰仕(中山)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564,016.81	-
惠而浦产品研发(深圳)有限公司	342,450.00	342,450.00
中山格兰仕日用电器有限公司	125,208.85	-
Whirlpool Corporation	101,658.73	2,740,113.46
惠而浦(合肥)贸易有限公司	62,997.00	62,997.00
格兰仕(中山)电器有限公司	35,600.00	-
广东格兰仕生活电器商业有限公司	-	70,604.00
	<u>17,392,474.92</u>	<u>5,883,910.27</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Whirlpool Guatemala, S.A.	449,817.86	-
Whirlpool Bangladesh Limited	-	12,078.98
	<u>449,817.86</u>	<u>12,078.98</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	1,925,419.47	1,456,553.98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余额(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	<u>4,191,567.51</u>	<u>3,331,375.80</u>

(6) 关联方承诺

租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租出		
惠而浦产品研发(深圳)有限公司	921,300.00	2,291,100.00
惠而浦(合肥)贸易有限公司	160,000.00	544,000.00
	<u>1,081,300.00</u>	<u>2,835,100.00</u>

资产转让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购入		
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a)	<u>74,619,300.00</u>	<u>-</u>

- (a) 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与母公司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签署《资产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购买其洗衣机业务有关的固定资产、专利、专有技术和产品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经双方协商，本公司收购洗衣机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和专利的价格(不含税)为人民币 7,461.93 万元。该交易已经本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实物资产已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完成交付。

八 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80,239,272.69</u>	<u>38,932,671.33</u>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a) 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惠而浦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Whirlpool Corporation 签署《普通股购买协议》，拟直接或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以 29,999,958 美元认购 Whirlpool Corporation 发行的 434,782 股普通股股票。该交易已经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该交易尚未完成交割。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金额

拟分配的股利(a)	<u>513,514,130.00</u>
-----------	-----------------------

- (a) 根据 2026 年 4 月 8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513,514,130.00 元，尚待本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附注四(34))。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81,300.00	1,298,965.80
一到二年	-	160,000.00
	<u>1,081,300.00</u>	<u>1,458,965.80</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签署名义金额为 492,590,000.00 美元的远期外汇合约以管理该外汇风险敞口(附注四(2))，用以对冲预期于 2026 年收回的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美元应收账款回款及 2026 年收入产生的部分美元回款。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33,769,928.50	29,356.18	33,799,284.68
应收账款	2,042,274,814.33	-	2,042,274,814.33
其他应收款	2,683,250.37	-	2,683,250.37
	<u>2,078,727,993.20</u>	<u>29,356.18</u>	<u>2,078,757,349.38</u>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账款	7,619,240.32	4,715,219.99	12,334,460.31
其他应付款	35,959,518.35	75,483.48	36,035,001.83
	<u>43,578,758.67</u>	<u>4,790,703.47</u>	<u>48,369,462.14</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443,178,038.85	971,780.47	444,149,819.32
应收账款	1,648,104,255.44	-	1,648,104,255.44
	<u>2,091,282,294.29</u>	<u>971,780.47</u>	<u>2,092,254,074.76</u>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账款	15,708,076.14	7,682,644.67	23,390,720.81
其他应付款	2,273,770.42	-	2,273,770.42
	<u>17,981,846.56</u>	<u>7,682,644.67</u>	<u>25,664,491.23</u>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因此无重大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或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具有特定的信用集中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余额的 82.38%(2024 年 12 月 31 日: 93.92%)源于关联方客户。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此外，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方违约而产生风险，本集团对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和审批要求，综合考虑内外部信用评级等信息，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交易对手方信用评级的变化及其他相关信息，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4 年 12 月 31 日: 无)。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并综合考虑利率水平、借款期限、增信措施等融资条件，筛选不同的金融机构以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同时考虑开展不同类型的供应商融资安排，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应付票据	1,457,240,579.15	-	-	1,457,240,579.15
应付账款	1,080,486,594.60	-	-	1,080,486,594.60
其他应付款	214,091,687.22	-	-	214,091,687.22
其他流动负债	309,700.63	-	-	309,700.63
租赁负债	1,035,695.42	86,836.32	-	1,122,531.74
	<u>2,753,164,257.02</u>	<u>86,836.32</u>	<u>-</u>	<u>2,753,251,093.34</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应付票据	987,086,163.07	-	-	987,086,163.07
应付账款	1,146,768,166.00	-	-	1,146,768,166.00
其他应付款	187,277,140.60	-	-	187,277,140.60
其他流动负债	538,334.86	-	-	538,334.86
租赁负债	5,454,551.50	3,689,370.35	373,074.84	9,516,996.69
	<u>2,327,124,356.03</u>	<u>3,689,370.35</u>	<u>373,074.84</u>	<u>2,331,186,801.22</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同	-	10,936,971.86	-	10,936,971.86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	-	12,640,504.53	12,640,504.53
	<u>-</u>	<u>10,936,971.86</u>	<u>12,640,504.53</u>	<u>23,577,476.39</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	-	3,399,576.70	3,399,576.70
	<u>-</u>	<u>-</u>	<u>3,399,576.70</u>	<u>3,399,576.70</u>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预期收益率、远期汇率等。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续):

- (a)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投资收益项目。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 —						
应收票据	<u>12,640,504.53</u>	现金流量折 现模型	折现率	1.35%-1.93%	负相关	不可观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 —						
应收票据	<u>3,399,576.70</u>	现金流量折 现模型	折现率	1.01% - 2.35%	负相关	不可观察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衍生金融资产 —				
远期外汇合同	<u>10,936,971.86</u>	现金流量 折现法	美元兑人民币 远期汇率	6.8929 - 6.9985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租赁负债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u>50.08%</u>	<u>48.99%</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806,637,160.58	1,419,212,036.46
减：坏账准备	<u>(265,119,908.25)</u>	<u>(281,420,217.61)</u>
	<u>1,541,517,252.33</u>	<u>1,137,791,818.8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内	799,606,711.52	655,172,046.55
91 - 180 天	638,699,898.53	424,161,796.13
181 - 270 天	106,503,707.43	53,380,216.05
271 天 - 360 天	243,350.65	5,696,589.84
1 年以上	<u>261,583,492.45</u>	<u>280,801,387.89</u>
	<u>1,806,637,160.58</u>	<u>1,419,212,036.46</u>

(b)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277,173,887.48</u>	<u>(76,810,019.50)</u>	<u>70.70%</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229,020,392.74	12.68%	(229,020,392.74)	100.00%	246,591,900.59	17.38%	(246,543,705.05)	99.98%	48,19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1,577,616,767.84	87.32%	(36,099,515.51)	2.29%	1,172,620,135.87	82.62%	(34,876,512.56)	2.97%	1,137,743,623.31
	1,806,637,160.58	100.00%	(265,119,908.25)	14.67%	1,419,212,036.46	100.00%	(281,420,217.61)	19.83%	1,137,791,818.85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针对存在争议和涉及诉讼的款项评估了不同场景下预计可能回收的现金流量，并根据其与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列示如下：

(i)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金额		
单位一	74,099,141.99	100.00%	(74,099,141.99)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	63,824,252.49	100.00%	(63,824,252.49)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49,118,294.42	100.00%	(49,118,294.42)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32,615,932.22	100.00%	(32,615,932.22)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7,212,478.65	100.00%	(7,212,478.65)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六	1,082,695.20	100.00%	(1,082,695.2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七	879,297.77	100.00%	(879,297.77)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八	188,300.00	100.00%	(188,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229,020,392.74</u>		<u>(229,020,392.74)</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金额		
单位一	74,352,554.99	100.00%	(74,352,554.99)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	63,824,252.49	100.00%	(63,824,252.49)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49,118,294.42	100.00%	(49,118,294.42)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49,093,545.84	100.00%	(49,093,545.84)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7,214,062.11	100.00%	(7,214,062.11)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七	1,718,195.54	97.19%	(1,67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六	1,082,695.20	100.00%	(1,082,695.2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八	188,300.00	100.00%	(188,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246,591,900.59</u>		<u>(246,543,705.05)</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境内客户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90 天以内	4,371,893.41	6.49%	(283,666.63)	4,748,338.25	4.18%	(198,262.45)
91-180 天	5,715,886.14	17.72%	(1,012,885.40)	4,963,452.00	11.31%	(561,278.05)
181-270 天	2,803,114.42	32.77%	(918,557.23)	3,846,001.22	22.64%	(870,576.62)
271 天-360 天	243,350.65	50.34%	(122,504.83)	4,975,434.33	35.91%	(1,786,647.33)
1 年以上	26,397,038.19	96.73%	(25,534,106.27)	26,482,897.08	90.79%	(24,042,663.54)
	<u>39,531,282.81</u>		<u>(27,871,720.36)</u>	<u>45,016,122.88</u>		<u>(27,459,427.99)</u>

组合 — 境外客户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90 天以内	795,234,818.11	0.07%	(555,243.25)	650,423,708.30	0.08%	(517,062.67)
91-180 天	632,984,012.39	0.10%	(644,050.63)	419,198,344.13	0.14%	(567,002.40)
181-270 天	103,700,593.01	1.73%	(1,789,853.16)	49,534,214.83	1.20%	(595,308.73)
271 天-360 天	-	-	-	686,785.22	3.47%	(23,802.85)
1 年以上	6,166,061.52	84.96%	(5,238,648.11)	7,760,960.51	73.62%	(5,713,907.92)
	<u>1,538,085,485.03</u>		<u>(8,227,795.15)</u>	<u>1,127,604,012.99</u>		<u>(7,417,084.57)</u>

(iii)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581,256.26 元(2024 年度：4,596,685.97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2,881,565.62 元(2024 年度：11,068,006.70 元)。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及合理性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四 和解收回	合作终止，预计收回可 能性很小/合理	<u>16,477,613.62</u>	现汇/账扣

(iv) 本年度应收账款无核销。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61,607,480.00
押金和保证金	2,485,204.25	4,072,203.57
员工暂支款	442,907.12	358,311.01
其他	2,868,064.87	2,545,285.71
	<u>67,403,656.24</u>	<u>68,583,280.29</u>
减：坏账准备	<u>(64,776,137.90)</u>	<u>(63,350,046.66)</u>
	<u>2,627,518.34</u>	<u>5,233,233.63</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947,719.57	1,857,463.21
一到二年	143,533.71	1,159,632.78
二到三年	661,680.76	543,648.00
三年以上	63,650,722.20	65,022,536.30
	<u>67,403,656.24</u>	<u>68,583,280.29</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i)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100.00%	(61,607,480.00)	i)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u>3,124,346.01</u>	100.00%	<u>(3,124,346.01)</u>	ii)
	<u>64,731,826.01</u>		<u>(64,731,826.01)</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100.00%	(61,607,480.00)	i)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u>1,695,081.90</u>	100.00%	<u>(1,695,081.90)</u>	ii)
	<u>63,302,561.90</u>		<u>(63,302,561.90)</u>	

i) 应收合肥市高新区财政局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元，由于该补贴项目未有实质性进展且账龄超过五年以上，本公司针对该笔款项评估了不同场景下预计可能收回的现金流量，根据其于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ii) 应收预付供应商货款 3,124,346.01 元，本公司与这些供应商已终止业务合作且无法与其取得联系，本公司针对这些款项评估了不同场景下预计可能收回的现金流量，根据其于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i)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1,640,482.45	(31,333.93)	1.91%	3,227,481.77	(41,210.59)	1.28%
员工暂支款组合：	442,907.12	(6,001.06)	1.35%	358,311.01	(4,761.16)	1.33%
其他组合：	588,440.66	(6,976.90)	1.19%	1,694,925.61	(1,513.01)	0.09%
	<u>2,671,830.23</u>	<u>(44,311.89)</u>		<u>5,280,718.39</u>	<u>(47,484.76)</u>	

(c)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466,897.10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0,805.86 元。

(d)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一	节能补贴款	61,607,480.00	三年以上	91.40%	(61,607,480.00)
单位二	其他收入	453,885.96	一年以内	0.67%	(3,001.79)
单位三	押金质保金	370,000.00	三年以上	0.55%	(2,827.29)
单位四	其他收入	350,000.00	一年以内	0.52%	(350,000.00)
单位五	其他收入	334,617.32	一年以内	0.50%	(334,617.32)
		<u>63,115,983.28</u>		<u>93.64%</u>	<u>(62,297,926.40)</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532,742,825.73	556,242,825.7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23,500,000.00)
	<u>532,742,825.73</u>	<u>532,742,825.73</u>

(a) 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惠而浦 (附注五 (一)(a))	487,762,825.73	23,000,000.00	-	510,762,825.73	-	81,789,664.43
合肥惠而浦 佛山惠而浦 (附注五 (一)(a))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日本惠而浦	23,000,000.00	-	(23,000,000.00)	-	(23,500,000.00)	-
	1,980,000.00	-	-	1,980,000.00	-	-
	<u>532,742,825.73</u>	<u>23,000,000.00</u>	<u>(23,000,000.00)</u>	<u>532,742,825.73</u>	<u>(23,500,000.00)</u>	<u>81,789,664.43</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423,559,217.87	2,397,586,367.21
其他业务收入	78,135,139.24	71,265,305.10
	<u>3,501,694,357.11</u>	<u>2,468,851,672.31</u>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797,784,789.87	2,011,497,047.77
其他业务成本	40,729,754.12	52,128,797.21
	<u>2,838,514,543.99</u>	<u>2,063,625,844.9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商品	<u>3,423,559,217.87</u>	<u>2,797,784,789.87</u>	<u>2,397,586,367.21</u>	<u>2,011,497,047.77</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配件	34,093,183.90	15,468,846.72	26,741,994.57	13,004,263.07
销售材料	22,289,817.29	13,247,367.66	31,113,586.44	30,686,638.44
废料收入	15,019,911.37	10,213,539.74	12,437,070.15	8,437,895.70
劳务收入	6,262,557.69	1,800,000.00	-	-
租金收入(i)	469,668.99	-	972,653.94	-
	<u>78,135,139.24</u>	<u>40,729,754.12</u>	<u>71,265,305.10</u>	<u>52,128,797.21</u>

(i) 本公司的租金收入来自于出租自有房屋及建筑物。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在某一时点确认。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0,100,461.22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中，本公司预计 25,050,230.61 元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25,050,230.61 元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合同变更或交易价格的调整。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投资收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子公司分配股利	81,789,664.43	92,267,992.65
子公司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489,072.33	-
	<u>83,278,736.76</u>	<u>92,267,992.65</u>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4,095,852.10	25,461,037.45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569,048.68	718,210.1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5,273,178.87)
持有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936,971.86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523,312.31	7,717,471.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1,949.16)	(1,789,780.19)
	<u>54,413,235.79</u>	<u>26,833,760.12</u>
所得税影响额	(8,774,931.52)	(4,323,221.56)
	<u>45,638,304.27</u>	<u>22,510,538.56</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2	7.75	0.68	0.26	0.68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1	6.89	0.62	0.23	0.62	0.23